**《软籽石榴果实采收规范》编制说明**

（征求意见稿）

一、立项背景及任务来源

（一）立项背景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新标准化法要求，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和《2019年全国标准化工作要点》，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依托我市现有的6000余公顷软籽石榴产业，着力推进软籽石榴产业相关标准化体系建设。

（二）任务来源

为推动盘州市软籽石榴产业高质量发展，2019年8月，由盘州市农业农村局、盘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和贵州省盘州景农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筹备“盘州市软籽石榴产业标准化示范区”项目申报申报资料。2019年10月11日，贵州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了《省市场监管局关于下达2020年省级农业标准化示范项目的通知》（黔市监标函〔2019〕48号），同意创建“盘州市软籽石榴产业标准化示范区”项目。为扩大“盘州市软籽石榴产业标准化示范区”项目创建成效，充分发挥标准引领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的作用，2020年1月，由盘州市农业农村局、盘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同向六盘水市农业农村局提出《盘州市软籽石榴生产技术标准体系》立项评估，经六盘水市农业农村局组织专家评估后，认为《盘州市软籽石榴生产技术标准体系》的编制符合贵州省农业产业发展政策和需要，建议结合六盘水市软籽石榴产业需要编制为六盘水市的地方标准体系发布，并结合软籽石榴生产需要，将该标准名称改为《软籽石榴果实采收规范》。2020年9月16日，《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同意立项制定〈地理标志产品 水城猕猴桃〉等22项六盘水市地方标准的批复》（黔市监办函〔2020〕470号），同意地方标准《软籽石榴果实采收规范》编制立项。

二、工作内容简介

（一）标准起草单位

文件起草单位：盘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盘州市农业农村局、盘州市检验检测中心、贵州省盘州景农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本主要起草人

起草人员14人，其中：高级工程师1人、高级农艺师1人、工程师1人、农艺师3人、其他人员9人。

（三）工作开展情况

2020年12月，结合软籽石榴育苗实际情况，完成文件初稿的起草；2021年，该标准在软籽石榴育苗基地进行实施，并记录相关数据和对数据进行分析。在六盘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业务指导和各相关单位共同努力下，2022年3月进行修订形成征求意见稿。

三、标准制定原则和主要技术内容确定的依据及主要内容确定的依据

（一）标准制定原则

文件格式按和条款确立按照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份：标准化文件的机构和起草规则》进行编写、GB/T 20001.5-2017《标准编写规则 第5部分：规范标准》。

（二）主要技术内容确定的依据

文件的编制结合盘州市地理环境特点，参考了NY/T 844 《绿色食品 温带水果（石榴）》、LY/T 2135 《石榴质量等级》和DB34 T 311 《淮北软籽石榴土、肥、水、花果管理及采收技术规程》等文献。

四：主要技术指标的说明

1 采收准备

1.1 停止灌水和施肥

采收前15～20天不可灌水和施肥，以免影响耐贮性。

1.2 施药间隔期

采收前应停止施用农药，施药间隔期应符合DB5202/T 26的规定。

1.3 检查果实成熟情况

1.4 检查果实是否出现本品种固有的完熟特征，果面着色均匀，判断果实成熟度是否达到采收要求。

1.5 现场检测可溶性固形物含量是否符合DB5202/T 28的规定。

1.6 采收天气

应选择在无雨天采收，确保果面干燥无水；晴天采收应避开高温时段。

2 采收工具

软籽石榴采收应具备下列采收工具：

——光滑锋利的枝剪；

——方便、牢靠的双面果梯；

——清洁、无毒、无异味、光滑无毛刺的周转箱；

——手套等。

4.人员要求

采果人员应剪平指甲，带上手套。

5 采收

5.1 采收顺序

采收由外到内，由下而上依次进行。

5.2 采果动作要求

5.3 采果时一只手握果或托稳果，另一只手拿剪刀。

5.4 采收时应按照“两剪法”执行，第1剪离果蒂1cm附近处剪下，再齐果蒂剪第2剪，果蒂应平整，萼片完整。

5.5 采收时应轻拿果枝，轻放果实，避免对树体、果实造成损伤。

5.6 注意事项

果实采下后应及时剔除病虫果、畸形果、伤果和裂果等，剔除的病虫果、畸形果、伤果和裂果应及时移出果园并作无害化处理。

果实应轻装，不同等级的果实装箱后应分开堆放

采下的果实不应随地堆放和日晒雨淋。

6 分级、包装、贮藏和运输

分级应符合DB5202/T 28的规定，包装、贮存与运输符合DB5202/T 29的规定。

五、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特别是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

目前，尚无软籽石榴采收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贵州省也未发布有软籽石榴育苗的相关地方标准，省外（安徽）发布有DB34 T 311 《淮北软籽石榴土、肥、水、花果管理及采收技术规程》。地方标准《软籽石榴采收规范》制定，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产业政策的规定，与相关标准统一协调。

六、专利及涉及知识产权

本文件内容不涉及专利相关的知识产权。

七、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

本文件在起草过程充分征求生产企业、政府监管部门等相关单位和专家意见和建议，通过共同讨论、协商，达成一致，无重大分歧意见。

八、标准作为强制性或推荐性地方标准的建议

建议作为推荐性标准贯彻与实施，由六盘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并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尽快在六盘水市相关地区进行推广实施，增加软籽石榴产业的多元化与可持续发展。

九、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本文件发布后，相关单位应及时积极组织做好执行标准的各项工作，文件实施后应按标准要求组织生产、监督管理。

十、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为首次制定，无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十一、推广应用的预期效果

通过《软籽石榴果实采收规范》的制定、发布实施、推广应用，不但可以推动六盘水市软籽石榴产业的发展，帮助解决软籽石榴软籽石榴新园建设及品种更换等问题，同时也可以为生产者提供技术支持，为六盘水市软籽石榴生产提供技术支撑。

《软籽石榴果实采收规范》编制小组

2022年4月12日